

# 春日·观察·读书

□于德北

## 想象

春天来了，鸟儿开始筑巢，这是一个有趣的过程，适合仁足观察。这种观察有两种好处，一是，可得自然养护浮躁的心；还有，能治颈椎病。所以，我是提倡春天一家人出去观鸟的，看鸟飞，听鸟啼，观察它们如何筑巢、求偶，是怡然自得的选择。

有几个孩子在我身边学习文学。

学什么呢？  
在春天当然最易上观察课。  
我写作的咖啡馆窗外有一排杨树，喜鹊喜欢在其上建窝。喜鹊可谓鸟类的建筑师，所筑之巢往往结实、稳固，最主要的是夏天不淋雨，当然一点儿不淋不可能，常令其他的鸟类艳羡。鸠占鹊巢。为什么占鹊巢？我想就是它的巢实用吧。据说，长白山的猫头鹰也占鹊巢，那是真正的强盗行径。

我观察的这一棵杨树上两只喜鹊在忙碌，小一点儿的一只将窝盖在低处，大一点儿的一只盖在高处。身形大，力气是不是也大呢？按照常规推断，应该是。所以，大的一只速度极快，不几时，那窝就盖好了。而小点儿的一只，行动极慢，似乎慢工出细活，在它这里才是硬道理。大的一只善叫，“喳喳喳喳”喊个不停，它是把头冲着小的一只叫的，有驱离之意。可小的一只不为所动，细心地编织着，一丝不苟。这很有趣呀！我就领着孩子们开发自己的想象。

眼前的场景能编个什么故事呢？  
我启发孩子们。

可不可以把大的一只想象成“小老虎”呢？它只图快，不注意质量，草草收工，必留后患。而小的一只呢，兢兢业业，踏实认真，必有过人之处。

那么，考验它们的又是什么呢？  
春风！

春风荡起，刮出一把尺子，这把尺子一量，让大一点儿的喜鹊的“豆腐渣工程”轰然飘零，小的一只自然可以躺在家里做一个“花好月圆”的美梦。

这节课如此讲起，孩子们的兴趣大增。

他们依照着自己的想象，让这个故事荡起了涟漪，一环扣着一环，如春草一般生生不息。

我说春天好，绝对不是没缘由的，只要你在心里还存着生活的希望，那么种种趣味就在你的身边。

## 雨天

下雨天喜欢干两件事，一是读书，二是写信。

有人会问，都什么年代了，有谁还会写信？那么，我可以明确地回答你：我。前段日子，收到大连的黄小姐来信，向我诉说孩子读书的事情。今天正好得暇，又逢着头一场春雨，自然要帮她解决这个困惑。黄小姐是单亲妈妈，孩子还小，只有三岁，她平时为生计奔波，对孩子的陪伴甚少。以她的意愿，是想让孩子接触阅读的，无奈自己不能身体力行。那么，我给她回信，告诉她两个办法，一是给孩子定制一个可以装下百余本童书的小书架，让孩子有一个与书相伴的环境；二是工作之余，用手机录下一些故事，自己不

在身边的时候，这些故事的录音对孩子来说也是最好的“长情”。

这封信寄出去了，我想，对她一定有所帮助。

有人会问，写信不麻烦吗？  
这个麻烦要怎么去看。

在我看来，写信至少有“三宜”。一、天下武功，唯快是尊。而写字不一样，字要慢慢地写，一句一句道来，一行一行说事，既释放了自身的忧困，也让对方从倾听与共勉中获得生活的智慧。二、写信可以忙中取定，闹中取静，安心，促思辨，审时度势，是一个自修的过程；三、写信可以适当放慢生活节奏，是解压的便捷之境。总之，宜于身心。

当然，你会说出电话、微信、短信的种种好处，我不反对，可我固执地要求自己保留下写信的习惯。我受益于此，所以绝不放弃。

雨天还可以读书，这几乎已是定论。

窗外细雨濛濛，丝丝缕缕，不绝于耳。你于一桌前，一椅上，或干脆就坐在地板上，手执一卷，行行入目，字字入心，莞尔会意，吐气释怀，何乐不为？

比如你读《子不语》。  
读到“四石人赌钱”。

那四个石人好赌，趁夜里钱库无人，监守自盗，赌个不亦乐乎。最后被官长分置两处，不能成局，抓耳挠腮，懊恼不已。

你乐不？

又比如你读周作人，恰读到《山中杂记》，只需读一句：“伏园兄：我已于本月初退院，搬到山里来了。”你便会认同我说写信是一个好习惯的观点，以及它我带来的诸多“古老”的便宜，那你就能在春天来临之际，执笔铺纸，做一下尝试。我敢保证，你只需坐定，就会悠然有感，原来你需要写信倾心一吐的人实在太多。



# 傲雪凌霜冰凌花

□王忠先 文/摄

早春三月的山城通化冰雪渐融，在绵延长白山的龙岗山脉的山林中，一簇簇金黄色的冰凌花破冰而出，残雪中绽放，煞是亮眼，仿佛大声地告诉人们“春天来了”。

傲雪迎春，南有腊梅北有冰凌花。冰凌花，学名侧金盏花，属于毛茛科，具有鳞茎卵球形，是多年生草本植物，观赏性极强，可种植、可入药。它是一种北方高寒地区特有的先开花后放叶的花卉，主要分布于黑、吉、辽等省份的东部地区。不同地域也给它赋予了不同的名字：冰凌花、冰凉花、冰顶花、冰里花、冰溜花、金盏花、金盏花、福寿草等等。通常3月中下旬，冰雪尚未完全消融的时候，开始发芽，开花的时间可以持续到5月份，花期半个月左右。也是东北长白山与大小兴安岭林区最早开放的春花，素有“林海雪莲”之美称。

在一片柞木林的半山坡上，还未消融的冰雪中，只见一簇簇星星绿萼顶着黄色花蕾，悄然钻出黑色的冻土，黄缎子般的花瓣儿、纤细的花蕊、俏皮的歪着脸、坚韧地绽放着。“这就是冰凌花、咱们这疙瘩的‘迎春花’。”循声回望，原来在山脚下玉米地里清理秸秆的农民大哥过来了。“俺和老伴儿都喜欢花儿，特别喜欢这个冰凌花，不用记日子它一开花，就准备种子、化肥保准赶趟儿。”大哥边说边用手镰刀头狠劲地掘了掘花根周围的土，土还是冻着的。土还是冻着的咋长出来的？“这是大自然的力量吧，俺不懂它生长的科学道理，但是俺知道它喜欢生长在半山坡阔叶林下或者是山脚的灌木丛间的肥沃腐殖土里，还得是湿润土壤。别看它的花朵不大，夏天时整株也就小半米高，但是它的根又粗又长，得有一米来长呢。”

猛然间，想到一个词“厚积薄发”，就是它，太贴切了！除了赞美冰凌花坚韧不拔、顽强执着的精神，无私的爱与勇敢付出的花语，高洁纯真、优雅高贵的品格，浪漫多情、宁静美好的爱情情怀等等之外，她在冰雪覆盖的冻土之下汲取大地的乳汁，向阳而生，也是第一朵给北方送来春的信息的鲜花！

“冰为蜜友雪作邻，与梅共结傲寒心。花开不需绿叶护，黄金披甲自带兵。”厚积薄发的冰凌花，尽管生长在冰天雪地中，但却能够在早春绽放出自己最美丽的样子，难道不值得人们学习和借鉴吗？

# 报春的使者

□谢华

进入春季，北方的那些桦树、柞树、杨树、榆树等还没有发芽之前，唯有生长在水岸边和街道两旁的柳树，显现出它们生命力的旺盛。经历一个与雪花为伍的寒冬，那原本看似干枯的枝条变得柔顺且鲜活起来，颜色也由枯黄变成青黄。此时，它们的枝条上还没有一片叶，随着气温逐渐上升，就会发现在那些枝条上隐隐约约地钻出许多排列整齐的灰白色的、毛茸茸的芽苞，在阳光的照耀下，开始争先恐后传递着春的信息。

这种不是花却是花的“毛毛狗”，生长出来的时候，没有蓓蕾，也不含苞怒放，更没有花枝、花叶，它们从来不与那些同样先开花后长叶的杏树、樱桃树、腊梅等争宠争艳，它们一个个气活现地在微风的吹拂下，悠闲地在枝条上荡着“秋千”，既温柔，又坚强。当看到它们的那一刻，却怎么也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和喜悦，像是与老友相逢，情不自禁地伸手去摸着它们的绒毛。它们撑起早春的一片天，让人们看见了春天的痕迹。

然而，我到现在也没有弄明白，“毛毛狗”是有学名的，叫柳毛狗，可为什么人们把这些柳条上的小茸包叫“毛毛狗”？我想，可能那时候的庄稼人没有多少人有文化，看见它们形状似小狗地卧在柳枝上，庄稼人就给它起了一个昵称叫“毛毛狗”。对于柳毛狗这个学名，是读书人给其送的昵称，庄稼人自然不可能知道的。后来，我忽然醒悟到，庄稼人叫它们“毛毛狗”是有根据的，在东北这块土地上除了冰凌花，为了及时传递春的消息，凌寒而生的“毛毛狗”也需要穿一层毛绒大衣防寒。植物是有生命有智慧的，这样想着，再仔细观察“毛毛狗”，你会发现“毛毛狗”长出十天左右后，它的绒毛会逐渐变成蓬蓬松松的金黄色，体形比之前胖出一倍多，看上去“毛毛狗”好像又换了一件时髦而又宽松的绒毛大衣，瞬间由可爱型转换成了气质华贵型。

“毛毛狗”在年年报春的同时，也在带我重温那已随岁月飘逝而远的快乐往事，让我在春日里能拾得一份美好的心境。

事实上我对“毛毛狗”的喜爱要追溯到童年。我生在农村长在农村，村内外，草甸河边，随处可见野生柳树，它们或高或矮，或粗或细。这些野柳在春天里带给我们无尽的快乐。人们看见柳树冒出“毛毛狗”，就嗅到了春天的讯息，我和伙伴们到野外挖野菜，路上遇到它们，大家就会折两枝拿在手里玩耍，互相对方的脸蛋儿上蹭痒痒，玩得正嗨的时候，趁有的伙伴不注意，把提前捏下来藏在裤兜里的一把“毛毛狗”塞到人家的后脖领里，被塞的小伙伴就会夸张地大喊大叫，其他伙伴跟着哈哈大笑。

“毛毛狗”长出来时，是我童年里最快乐的事情，每天在上学、放学的路上，都会折上几枝。最有趣的是，在学校没有课的时候，我总是把那些大的小的白的灰的长的圆的形状、颜色不同的“毛毛狗”，摆在庭院里自做的长条桌面上，然后让它们依次排号站队，并给它们取上不同的名字，有时把它们当成两方阵营的士兵，让好看点的胜利，丑陋点的打败仗；有时和伙伴玩过家家，当作饭菜菜肴，让它们充当不同的食材；有时把一把胖瘦不一的“毛毛狗”放在炕席上，然后就用手靠近“毛毛狗”快速挠炕席，“毛毛狗”就会在炕席上“跳舞”……小时候我喜欢“毛毛狗”大概不亚于现在的孩子喜欢毛绒玩具。现在想来，“毛毛狗”岂不是大自然献给孩子们的天然毛绒玩具吗？这是大自然对孩子们的厚爱啊！

年龄稍大一点的时候，我们家从农村迁居到城里，居住的那条街叫“水源街”，离松花江边很近，江畔两侧和小公园里柳树的品种居多，“毛毛狗”花蕊的颜色各异，有粉红的、朱红的、金黄的，特别喜人。

鲜艳的花朵自然会被人们欣赏，比如此时江南盛开的腊梅，而这不起眼的“毛毛狗”却很少被人们赞誉，在它们飘落的时候，甚至很多人讨厌它们。但我认为，凡是生命都有不同的意义和价值，都有自己释放芳华的姿态。

“欲知春色惟凭柳，柳叶初青春已归”，蓝天、白云、“毛毛狗”，相映生辉，多好的一个画面组合啊！

随着时光的流逝，那些童年的欢乐似乎已渐行渐远。如今的我，站在春日阳光下，再次看到那些飘飞的“毛毛狗”，心中不禁涌起一股莫名的感动。它们仿佛在诉说着一个古老而永恒的故事，让我重新找回了那份久违的纯真与快乐。我想，无论时光如何流转，“毛毛狗”都将永远留在我心中，成为我记忆中最美的一页。

